

##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为平抑生产原料、产品、贸易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产生的不确定性影响，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并保障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公司与子公司通过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减少相关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的不确定影响。

● **交易品种：**本次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产品、贸易品等期货品种，包括公司甲醇、大豆、尿素。

● **交易工具：**期货合约及对应的场内期权。

● **交易场所：**合规并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各大期货交易所。

● **交易金额：**最高期货保证金额度为 104,500 万元人民币（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按 7.20 元计算），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500,000 万元人民币；前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该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但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仍可能存在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政策风险、境外交易风险等，公司及子

公司积极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审慎操作，防范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交易情况概述

### （一）交易目的

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水富云天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富云天化”）涉及甲醇产品生产销售；全资子公司重庆云天化天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聚新材”）对外采购甲醇作为聚甲醛产品原料；全资子公司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商务”）开展大豆的贸易业务；全资子公司云南云天化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资连锁”）是尿素产品的销售公司。

以上原料、产品、贸易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控制、产品销售和贸易业务稳定性产生较大影响。为减少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确定性影响，公司与子公司通过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减少市场波动对公司业绩的不确定性影响，保障公司经营的平稳性。

### （二）交易金额

公司	经营产品	最高期货持仓数量 (单位: 万吨)	最高期货保证金额度 (人民币单位: 万元)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水富云天化、天聚新材	甲醇	5.00 (天聚新材)	11,300
		10.00 (水富云天化)	
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商务	大豆	76.00	82,100
公司全资子公司农资连锁	尿素	20.00	11,100
<b>合计</b>			<b>104,500</b>

备注：1. 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按 7.20 估算；  
2. 交割时支付的货款不计入保证金范围内。

同时，为有效降低现货、期货交易风险，公司可适时以上述品种对应的场内期权为工具，开展对以上品种现货、期货交易的风险对冲。上述品种对应的期权交易严格遵循套期保值原则，期权交易费用包含在上表的“最高期货保证金额度”内。

### （三）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在合规并满足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各大交易所进行交易，仅限于以下品种的期货及期权合约：郑州商品交易所的甲醇、尿素期货及期权合约；芝加哥商品交易所的大豆期货及期权合约。

交易类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规定。

### （五）交易期限

本次期货套期保值方案有效期为2025年3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使用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经审议额度。

## 二、审议程序

2025年2月1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全票同意，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年2月1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风险分析

1. 价格波动风险：市场行情变动幅度较大或合约流动性较差而成交不活跃，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套期保值损失。

2. 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行情急剧变化，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如未能及时补充保证金可能被强制平仓带来损失。

3. 内部控制风险：期货期权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4. 政策风险：交易市场的法律法规等相关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无法交易而带来损失的风险。

5. 境外交易风险：境外交易市场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和 Related 国家政策变动导致无法交易而带来损失的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严格执行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年度方案权限内开展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 公司进行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价格风险、套期保值原则，坚决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

3. 建立严格的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制定对应的风险监控方案，形成高效的风险监控预警制度，以及风险测算体系，设定适当的止损限额（或者亏损预警线），明确处理措施并严格执行；

4. 建立有效的内控制度，专业人员针对不同产品的实际情况制定交易策略，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工作小组会议审议通过决策方案；

5. 强化监督检查机制，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制度执行和风险防范措施由公司总部实施监督检查，严格进行考核。

##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 （一）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降低原材料、产品、商品贸易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的不确定影响，增强经营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保证金规模与自有资金、经营情况和实际需求相匹配，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 （二）会计处理

公司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和列报披露。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拟对其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甲醇、尿素、大豆等品种继续通过期货工具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为有效防范市场波动风险，促进自身长期稳健地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该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相关风险进行了分析，并采取了控制措施；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我们认为公司应根据经营需求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并确保有效防范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风险。

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3 日